

# 奖励扶助工作总结 特别扶助家庭干工作计划(优质5篇)

计划是一种为了实现特定目标而制定的有条理的行动方案。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计划吗？下面是小编整理的个人今后的计划范文，欢迎阅读分享，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 奖励扶助工作总结 特别扶助家庭干工作计划篇一

幼儿园中的离异家庭的子女、流动人口、留守儿童数量不少，在班级中占有一定的比例。要特别重视单亲家庭、离异家庭、贫困家庭等特殊家庭的调查摸底工作、家教工作的指导和该类幼儿的教育和管理，让这些孩子也能享受到幼儿园大家庭的温暖，也能像其他孩子一样健康成长。

这类幼儿往往来自残缺家庭，要么是单亲家庭，要么是离异家庭，要么是重新组合家庭，在这样的家庭成长的幼儿，由于缺少健全的家庭温暖，他们从小少有人关心，形成冷漠的个性，另一个极端就是，由于家庭的残缺不全，导致父亲或母亲中的一方对孩子百般溺爱，使得他们逐渐形成了一切以自我为中心的意识。来到幼儿园后，由于环境发生了变化，他们极易形成强烈的心理反差，不能适应幼儿园的环境。

1、留心观察 班主任要学会把握幼儿的思想脉搏，善于洞察，哪怕是一点点不经意的不良情绪的流露，都有可能发现潜在的问题，及时找准思想教育的契机，特别是班级中的特殊幼儿，要建立跟踪管理制度，定期交流、谈心，达到师生心灵上的共鸣，同时要多和家长沟通，争取家长的配合。

无法选择出生，但每个人都可以通过自己的努力获得成功，在平时要不失时机地给他们以关爱，让他们走出残缺家庭的阴影，投入火热的班集体生活，而对于平时一向遵章守纪，

做事认真的这类学生，要不断鼓励他们，让他们树立信心，让他们看到自身的内在潜力。

3、课后多和幼儿交谈，态度要和蔼，使他们愿意接近老师，经常和老师说说心里话，有利于老师对幼儿的了解，有利于工作的开展。要主动帮助他们察观分析自己的得和失，并和家长联系，多与家长沟通，让家长定期到校参与管理、教育，努力做到家教集合。

4、开展互帮互学的活动，让积极向上的健康的氛围感染他们，多开展一些丰富多彩的班级课外活动，既丰富了学生的课余生活，又陶冶了他们的情操。

5、对于家庭特别贫困的幼儿，我们老师自发的给他们带来自己孩子穿小的衣服，给他们要了新书包，新文具，我们联合校还对贫困幼儿减免保育费。

总之，我们不但要在学习上关心特殊幼儿，还要在生活上关心每一个特殊幼儿的成长，使每个特殊幼儿真正感到班集体的温暖，使每位特殊幼儿在社会大家庭里能快乐成长。

## **奖励扶助工作总结 特别扶助家庭干工作计划篇二**

### **一、什么是奖励扶助制度**

奖励扶助制度即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是指在各地现行计划生育奖励优惠政策的基础上，针对农村只有一个子女或两个女孩的计划生育家庭，夫妇年满60周岁以后，由中央或地方财政安排专项资金给予奖励扶助的一项基本的计划生育奖励制度。2004年，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人口计生委财政部关于开展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实行奖励扶助制度试点工作意见》，标志奖励扶助制度建立。2015年，该项制度在全国普遍推广。实行奖励扶助制度有利于引导基层干部

更加关注群众的切身利益，彰显党和政府的诚信形象，密切干群关系；有利于促进群众生育观念的改变，使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向依法管理、利益导向、优质服务方向转变；也有利于缓解计划生育家庭的困难，可以更好地体现我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以人为本的政策理念，更好地体现社会公平。

奖励扶助制度实施的基本原则：一是统一政策，严格控制；二是公开透明，公平公正；三是直接补助，到户到人；四是健全机制，逐步完善。

## 二、奖励扶助对象的条件及确认程序

奖励扶助对象应具备的条件为：夫妻一方或双方为农业户口或界定为农村居民户口；1973年以来没有违反计划生育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生育；本人或配偶曾经生育，现存一个子女或两个女孩或子女死亡现无子女；年满60周岁（西藏、青海、甘肃、云南提前至55周岁）。奖励扶助对象的确认程序：由本人申请，村（居）民委员会审议并张榜公示；乡级初审并张榜公示；经县级人口和计划生育行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对乡镇人民政府上报的奖励扶助对象进行审核、确认并在村级张榜公示；由地（市、州）人口和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对新增奖励扶助对象信息进行质量抽查，报送省（区、市）人口和计划生育行政部门；省（区、市）人口和计划生育行政部门上报国家人口和计划生育行政主管机关。

## 三、奖励扶助金的发放和管理

奖励扶助对象按每人每月不低于80元的标准计算发放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为止。

奖励扶助金的管理。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采取建立奖励扶助对象个人账户，专账核算、直接拨付的办法，直接委托有资质的机构进行社会化发放。奖励扶助金以月为单位计算，不足一年的按一年计算发放，不得跨年度发放。

奖励扶助对象持有效证明到代理发放机构认定的发放网点支取奖励扶助金。严禁用财政专项资金进行任何形式的营利性投资、融资活动，不得将奖励扶助金抵扣个人贷款、抵交农业税等款项。

奖励扶助对象的年度审查和退出。县级人口和计划生育行政部门每年要对历年的奖励扶助对象进行年度审查，对不符合条件的要清理退出。退出奖励扶助，主要有以下情形：户口性质变动；子女数量增加；审批错误；其他原因。

#### 四、奖励扶助制度的监督与评估

奖励扶助制度社会监督包括以下两项基本内容：第一，对资格确认过程的监督，重点监督“三级三审核，村级三公示”，具体是指：个人申请村级审议公示；乡级初审村级公示；县级确认村级公示。监督内容包括：奖励扶助的政策和标准是否公开；资格确认的准确性；资格确认是否符合程序；奖励扶助对象的基本情况是否公开；政策执行是否公平、公正、透明。第二，对资金管理和发放过程的监督，重点监督资金预决算、专户管理、资金拨付和代理发放机构及时足额将奖励扶助资金划转到个人账户的情况。监督内容包括：财政专户设立和资金封闭运行的情况；各级财政下拨的专项资金是否在规定时间内足额拨付到代理发放机构；代理发放机构是否严格执行委托协议；是否存在虚报、冒领、抵扣、贪污、挪用奖励扶助资金的情况；专项资金结存情况；奖励扶助金发放的社会经济效益。

关于奖励扶助制度实施考核评估的基本指标是：奖励扶助对象资格确认准确率；奖励扶助金发放的及时率和准确率；干部群众对奖励扶助政策知晓率；干部群众对奖励扶助制度运行的满意率；党政领导重视程度和机关部门的参与程度；奖励扶助制度是否按统一的规范运行。

#### 五、档案和信息管理

奖励扶助对象档案管理主要内容包括：第一，奖励扶助对象个人档案，指经县、乡人口和计划生育部门确认的奖励扶助对象的有关信息资料；第二，奖励扶助工作档案，指记录奖励扶助工作过程各类资料。

奖励扶助信息管理的主要内容有：奖励扶助对象信息、奖励扶助资金信息和奖励扶助工作信息。

典型事例：甘肃13项计生政策“大礼包”送福千万家

2015年，为帮助农村困难群众改善住房条件，甘肃、省政府决定在全省农村实施特困群众危房改造工程，规划利用5年时间，每年改造2万户，帮助全省10万多户农村特困群众改造危房，并明确将计生“两户”危房改造优先纳入全省农村特困群众危房改造工程，纳入民政、人口部门年度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书，实行危房改造工程实施情况考核奖惩。在2015年甘肃省政府第一次全体会议上，徐守盛提出，力争用三年的时间，为农村“两户”中的贫困户建一栋新房。

省民政、人口部门按照首先解决独生子女特困户，其次解决二女计生特困户的原则，制定了农村“两户”危房改造工程总体规划，将符合条件的农村“两户”特困家庭优先纳入危房改造工程实施范围，而且在财政补助的基础上提高30%。2015年，全省共完成农村特困群众危房改造42362户，农村计生“两户”家庭占了相当的比例。

多年来，甘肃省坚持把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与发展农村经济、农民脱贫致富、建设现代农业、改善农民生产生活状况结合起来。各部门在农村低保、粮食直补、合作医疗、危房改造、安全饮水、两免一补、以工代赈、易地搬迁、沼气池建设、救济救灾、就业培训等方面，积极制定和完善对计划生育家庭的优先优惠具体办法，提高奖励优惠标准，在项目、资金上对计划生育家庭给予倾斜照顾。关注农村计生家庭的利益，改善农村计生家庭的生产生活条件，已经成为甘肃14个省直

部门共同关注的焦点。为加大优先优惠政策的落实力度，全省用于计划生育的事业费由2015年的4.4699亿元增加到2015年的6.8836亿元。仅在2015年一年间，全省各级党委、政府和相关部门，通过实施“计生民生工程”、“优质服务工程”、“宣传人性化工程”和“依法维权工程”，将奖励扶助、少生快富、特别扶助、特殊困难家庭救助、新农合、危房改造、幸福工程、升学加分、免费计划生育手术、妇女病普查、出生缺陷干预、基础设施国债项目建设及其他优先优惠政策共13项捆绑成计生“大礼包”，使近460万计划生育群众得到了近4亿元的实惠。

### 典型事例：北京7亿贴息贷款扶持4万农村计生家庭致富

2002年年初，北京市人口计生委与市农委、财政局、农村商业银行联合发文，在本市10个远郊区县启动计划生育财政贴息贷款工作，选择收入较低的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利用贷款发展种植业、养殖业和休闲旅游业等周期短、见效快的项目，于是，一场规模浩大的计划生育优惠行动，在京郊农村拉开了序幕。

长期以来，北京市政府始终将计划生育家庭优先享受改革成果列入每年为全市百姓必办的实事项目之中。《关于扶持农村计划生育低收入户增收致富的意见》下发当年，北京市财政就发放计划生育贴息贷款2000万元，2003年增加到3000万元，2004年又增加到6000万元，逐年大幅递增，至2015年年底，全市已共发放贷款7.1亿元，扶持农户约3.8万户次。

美丽的房山区十渡镇是京郊著名的风景名胜区，但当地的计生户赵喜堂却十分犯难，月收入不足400元想搞旅游接待几乎是异想天开。正当一家人心急如焚时，镇计生办给他送来了计划生育贴息贷款。根据政策，赵喜堂可以无抵押获得1万元的小额贴息贷款。手里捧着这笔钱，赵喜堂激动地说：“计划生育贴息贷款为我解了燃眉之急！”如今，赵喜堂家已成为拥有二十多张床位、吃住一体的民俗旅游户，仅此一项年

收入就达3万余元。在十渡镇，像赵喜堂这样靠小额贴息贷款发展致富的计生户还有六十多户，他们开旅店、开饭馆，搞特色养殖，纷纷走上了红红火火的致富路。

昌平区将扶持重点放在发展山区民俗旅游业方面；怀柔区注意发展养殖协会带动农户产、供、销一条龙服务；平谷区发展深山果林业和运输业、加工业；门头沟区、房山区实行“集体牵头、个人入股”形式，扶持项目示范户；顺义区跳出“农业”搞经营，由一产向二、三产延伸……6年过去了，在这项优惠政策的扶持下，北京市郊农村涌现出种植、养殖、运输、旅游等致富典型示范户二百多个；培植种植养殖示范小区、示范村、示范园区近一百个，贷款扶持的“绿色种植”、“特色养殖”、“休闲旅游”等一个个新兴产业如雨后春笋遍布京郊大地，促进了人口计生工作发展也促进了新农村建设。

根据国家人口计生委、财政部统一部署，对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以下简称“奖励扶助制度”）和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以下简称“特别扶助制度”）进行扩面提标，将一方为农村居民、一方为城镇居民的夫妇（以下简称“半边户”）中符合条件的农村居民一方纳入奖励扶助制度范围，三级以上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纳入特别扶助制度范围，同时提高两项制度标准。为进一步完善我省计生民生工程政策，2012年起，对原政策规定作适当调整，特制定本方案。

## 一、政策内容

农村只有一个子女或两个女孩的计划生育家庭，夫妇年满60周岁以后，由中央或地方财政安排专项资金给予奖励扶助的一项基本的计划生育奖励制度。2012年起，国家统一奖励扶助标准从每人每月不低于60元提高到每人每月不低于80元。其中，只生育一个独生女的对象继续由省财政出资提高到每人每月不低于90元，子女死亡且现无子女的对象（不符合特

别扶助制度条件的)提高到每人每月不低于130元或140元。奖励扶助对象从60周岁起领取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为止。已超过60周岁的,从其奖励扶助资格被确认年度起发放奖励扶助金。

## (二)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

城镇和农村独生子女死亡后未再生育或合法收养子女的夫妻,扶助金标准从每人每月不低于100元提高到135元,其中只生育一个独生女后未再生育或合法收养子女的对象扶助金标准继续由省财政出资提高到每人每月不低于145元,直至亡故为止;独生子女伤残(三级以上)后未再生育或合法收养子女的夫妻,扶助金标准从每人每月不低于80元提高到110元,直至亡故或子女康复为止。扶助金自女方年满49周岁开始领取,因丧偶或离婚的单亲家庭,男方或女方须年满49周岁。已超过49周岁的,从其扶助资格被确认年度起发放扶助金。

2012年起,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三级以上)全部纳入特别扶助制度范围。三级并发症人员,给予每人每月不低于100元的扶助金;二级并发症人员,给予每人每月不低于200元的扶助金;一级并发症人员,给予每人每月不低于300元的扶助金。并发症人员治愈、康复或死亡的,应及时退出特别扶助制度。

以上两项制度按照以下规定进行衔接:(1)已经享受奖励扶助、且同时符合特别扶助(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条件的对象,全部纳入特别扶助范围,2015年起不再确认为奖励扶助对象;(2)符合特别扶助(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条件的农村对象,年龄达到60周岁以后,仍继续执行本办法规定,不再重复执行奖励扶助制度;(3)并发症人员纳入特别扶助制度,不影响其按规定享受奖励扶助制度及其他奖励优待政策。

## 二、资格确认



## （一）扶助对象资格条件

### 1. 奖励扶助对象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 （1）本人为农业户口或界定为农村居民户口，且户口在本乡（镇）；
- （3）现存一个子女或现存两个女孩或子女死亡现无子女；
- （4）1933年1月1日以后出生，年满60周岁。

### 2. 特别扶助对象（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 （1）1933年1月1日以后出生；
- （2）女方年满49周岁；
- （3）只生育一个子女或合法收养一个子女；
- （4）现无存活子女或独生子女被依法鉴定为残疾（伤病残达到三级以上）。

### 3. 特别扶助对象（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 （1）施行了计划生育手术；
- （3）并发症尚未治愈或康复。

两项制度对象资格条件的具体政策由省人口计生委负责解释。

## （二）资格确认程序和要求

扶助对象的资格确认必须履行以下程序：

1. 本人申报；
2. 村（居）民委员会评议；
3.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初审；
4. 县（市、区）人口计生委复查审核、确认并公布；
5. 省、市人口计生委抽查、逻辑审核、备案。
6. 对经审核不符合资格确认条件的对象进行回访。

奖励扶助对象村级评议、乡级初审、县级确认结果须分别在申报对象所在村、组张榜公示10天。特别扶助对象县级确认结果在可通过适当方式在申报对象所在村（居）、组公示。

往年确认对象每年需经审查确认，不符合条件的退出扶助范围。

扶助对象资格确认工作由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和县级人口计生委具体组织实施，实行终身问责制，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参与调查审核的人员为直接责任人。要严格按照规定政策口径和程序进行资格确认，确保公平、公正、透明。

### 三、资金来源、管理和发放

#### （一）资金筹措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发放的奖励扶助金，由中央、省与市、县（市、区）按5:3:2比例负担。市、县（市、区）承担部分中，市级承担的对62个县（市）和14个县改区的配套资金，由省级财政承担。省提标部分，由省财政承担。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发放的特别扶助金，中央与省按5:5比例承

担。省提标部分，由省财政承担。

## （二）资金管理和发放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专项资金纳入各级财政预算，按照“国库统管、分帐核算、直接补助、到户到人”的原则进行管理。任何部门、单位不得截留、挤占和挪用。各级财政部门要认真履行配套资金监管职责，加强对财政资金到位情况和资金发放工作的督促检查。

扶助资金依托现有金融服务体系，由财政、人口计生部门与有资质的金融机构签订代理服务协议，建立扶助对象个人账户，实行专账核算，采用“直通车”方式直接发放到户到人。农村地区纳入财政补贴农民资金“一卡通”渠道统一发放，城市区代理发放机构由各市自行确定。扶助金以个人为单位按年计算，一年发放一次。扶助对象凭有效证件到代理发放机构领取扶助金。

严禁用扶助资金进行任何形式的盈利性投资、融资活动，不得将扶助金抵扣其他个人款项。对虚报、冒领、克扣、贪污、挪用、挤占扶助资金的单位和个人，一经发现，严肃查处，触犯刑律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资金代理发放机构不按代理服务协议履行资金发放责任，截留、拖欠、抵扣扶助资金的，取消代理发放资格，并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四、组织管理和工作要求

（一）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在各级党委、政府的统一领导下，由各级人口计生和财政部门组织实施。各级人口计生部门明确职能机构和专门人员负责组织协调和日常工作。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部门职责分工，建立经常性沟通协调机制，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切实做好制度实施工作。

（二）建立和完善资格确认、资金管理、资金发放、社会监督“四权分离”的运行机制。人口计生部门负责资格确认和组织管理，财政部门负责资金管理，代理发放机构负责资金发放，监察、审计等部门负责监督检查。相关部门密切合作，相互衔接、相互制约，做到政策透明、程序规范、结果公开、一卡发放、到户到人。

（四）各地在制定和实施相关普惠政策时，应在坚持公平原则基础上，兼顾计划生育家庭的优先优惠原则，促进惠民政策与计划生育基本国策的衔接与兼容。鼓励各地从实际出发，加大财政投入，探索多种形式的有利于计划生育家庭的政策保障措施，加快建立和完善政府为主、社会补充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

（五）实施奖励扶助制度和特别扶助制度中涉及的具体业务管理问题，按照省人口计生委、省财政厅制定下发的有关文件要求执行。各地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实施情况要及时报告省人口计生委和省财政厅。

## **奖励扶助工作总结 特别扶助家庭干工作计划篇三**

- 2、优生优育拥抱美好灿烂的日子
- 3、振兴中华人人有责，计划生育从我做起
- 4、实行计划生育是国家的基本国策
- 5、认真贯彻落实《社会抚养费征收管理办法》
- 6、人类只有一个地球，人人关心人口问题
- 7、控制人口数量利国惠民，提高人口质量强国富家

- 8、科学孕育母婴安康
- 9、夫妻双方在执行计划生育中负有共同责任
- 10、用深情的目光伴幼苗茁壮成长凭知识的力量托起明天的太阳
- 11、依托社区，面向家庭，建设社会主义生育文化
- 12、认真贯彻落实《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
- 13、关爱女孩善待老人
- 14、优生优育优教前程繁花似锦科学健康文明永远伴您同行
- 15、为了民族繁荣和国家的长治久安，请按自然规律生育。
- 16、女孩男孩一样好
- 17、生男生女都一样女儿更孝爹和娘
- 18、夫妻心境愉悦宝宝健康聪慧
- 19、男女平等，生男生女都一样。
- 20、关心女孩成长树立文明新风
- 21、正确的. 避孕方法是保护妇女生殖健康的有效措施
- 22、创造良好人口大环境促进社会经济大发展
- 23、人类只有一个地球为了子孙后代请留下一片发展空间
- 24、愿您和您的宝宝平安健康生活更甜美

- 25、努力实现人口与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和可持续发展
- 26、为了孩子的健康请您自觉做好优生保健
- 27、搞好人口资源环境协调发展，建设温馨富裕优美绿色家园
- 28、幸福之家人口少生活质量必提高
- 29、计划生育丈夫有责
- 30、为基本实现现代化和可持续发展创造良好的人口环境
- 31、生男生女同样好儿女都是传后人
- 32、谁说女子不如男女子能顶半边天
- 33、重视孕期保健生健康聪明的宝宝
- 34、男孩女孩都是宝
- 35、女孩男孩享有同等的权利
- 36、实行计划生育，改善生态环境
- 37、为了您的幸福，请您自觉实行计划生育
- 38、提高优生意识普及婚育知识
- 39、控制人口数量，提高人口素质
- 40、少生优生是现代家庭的选择
- 41、人多地少是基本国情，计划生育是基本国策

- 42、人人要成为自觉遵守《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的合格公民！
- 43、关爱女孩就是关注民族的未来
- 44、提高人口素质愿您家庭幸福
- 45、为明天更美好——请少生优生
- 46、关爱女孩严禁进行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人工终止妊娠
- 47、珍视友情珍重亲情珍惜爱情
- 48、实行计划生育是当代青年人的崇高责任
- 49、幸福之家从少生优生开始
- 50、稳定低生育水平是今后一个时期重大而艰巨的任务

## **奖励扶助工作总结 特别扶助家庭干工作计划篇四**

经济运行突显新常态。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街道上下凝心聚力、开拓创新，全力做好平台搭建、服务保障等各项工作，各主要指标较去年均有改善，区域经济保持了平稳向好发展态势。1—10月，规模以上企业完成工业总产值亿元，同比增长负；实现规上工业增加值亿元，同比增长，实现利润总额亿元，同比增长。实现固定资产投资亿元，完成全年目标的。完成正常性税收收入亿元，完成全年目标的87%；完成引进三产税收万元，完成全年目标的73%；完成新增三产税收万元，完成全年目标的29%。

转型升级迈上新台阶。坚持产业集聚与转型升级并举，抓好产业链衔接度建设，优化资源要素配置，促进产城融合发展。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装备产业基地发展迅速。目前基地入驻企业23家共43个项目，总投资70亿元，实际完成投

资31亿元，数控机床、注塑机械、电气机械和新能源装备等为主导的产业集聚效应初具规模，截止10月，基地实现工业产值106亿元，税收7亿元，并成功创建全市唯一“浙江省高端装备制造业特色基地”。工业转型力度加大，“机器换人”、“腾笼换鸟”及龙头企业培育计划有效实施，完成“小升规”入库培育企业51家，培育“鸿鹄”计划入选企业3家，继续推进工业园区二次开发，促进8宗万平方米闲置厂房重新利用，5家低产田企业实现亩均税收达到10万元/亩。

招商选资取得新进展。坚持招大引强选优，充分整合区域招商资源，继续深化“部门+园区”招商模式，加快形成区级招商部门统筹、街道园区联动、社会资源参与的大招商格局。建立健全重大项目引进、跟踪服务和限时落地制度，形成招商工作强大合力。以现代物流、高新技术、装备制造为招商重点，综合运用委托招商、中介招商、虚拟招商等方式，以企引企、以商联商，不断丰富区域经济业态。截止目前，累计引进企业203家，注册资金达亿元，包括一产企业3家，二产企业77家，三产企业123家，其中1000万元以上18家，新增亿元企业1家。进一步优化企业服务，坚持联系服务企业制度，密集深入企业，动态掌握重点企业、重点行业运行情况，及时协调解决发展难题，提振企业发展信心，形成稳增长促发展的良好氛围。

科技创新实现新突破。注重创新驱动，积极推进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发展，鼓励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改与新产品开发，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明显增强。截止目前，韵升机芯、广源纺织等4家企业申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斯达弗液压传动系统开发中心被评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加强知识产权工作，完成发明专利申请207项、实现专利授权443项，海天、贝发等企业成为专利大户。加快人才引进、培育与集聚，强调高校及科研院所支持，搭建北京大学博士产学研合作平台，实现区域人才、资源与成果共享。强化节能减排，坚定不移整治淘汰落后产能，推进“低、小、散”企业梯度转移，鼓励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区域规上工业



万元增加值能耗下降。

征迁安置稳步推进。街道全力做好历年项目扫尾工作，紧扣时间节点，加大地块交付力度，做好开工建设保障。在拆迁方面，截止11月，已累计完成拆迁36162m<sup>2</sup>，其中拆迁住宅22户，面积4743m<sup>2</sup>；非住宅签订协议6份，签约面积25564m<sup>2</sup>；拆除临时建筑41户，面积5855m<sup>2</sup>。任家地块、渡头董村绕城高速、江邵线改造、东岗碶新农村等拆迁扫尾项目顺利清零，小浹江片区黄山路项目进展顺利，完成坟头乐老年房地块的交地工作，做好甬江南岸滨江大道建设前期调查工作。在征地方面，全年应征土地33亩，目前已新征用土地共计亩，发生征地协议4个，完成经十二路坟墓迁移280余座。在安置方面，顺利成长山地块水木轩、陈山地块菁华园及滨海府国有商品房安置工作，涉及6个村563户。建设坟头乐老年解困房已完工，新立村228套老年房建设工程完成招投标已开工。钦寸水库移民安置完成61户157人移民土地承包、股份入社工作。

“三改一拆”深入攻坚，深入推进涉水违建、占压管线等十二项专项整治行动，加大农村“一户多宅”、城镇危旧房屋管理等整治力度，有序推进辖区企业闲置厂房改造，截止11月，已处置违章建筑148户万平方米，完成年度计划，改造旧厂房34051平方米，完成全年目标的。加大新建违法建筑防控体系建设，本着“严控增量、减少存量”的原则，积极争创“无违建街道”，相继出台《小港街道“无违建街道”□20xx-2017□三年创建实施方案》、《关于实行“新增违建”处置报告制的通知》，累计发现各类新增违法建筑31处5228平方米，已全部予以拆除。

“两路两侧”动真碰硬。坚决贯彻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重要认识，按照省市区总体部署，街道成立“两路两侧”工作班子，建立监督巡查、难点会商、定期例会、工作考核等四项制度，紧盯专项整治点位，切实克服“两路两侧”、“四边三化”整治量大面广、历史遗留等实际困难，

通过排查底数，倒排时限、专人包案等措施，提升区域整体形象。截止目前，7项省定任务28项市定任务也将于11月底全部完成。截止11月，112处整治点位已完成103处，完成任务数。其中，省定任务7处和市定任务28处已全部整治完成，区定任务77处已完成整治68处，剩余整治点位也将于12月初全部完成。

重大项目进展良好。加快推进滨江汽车4s城、华生国际家居广场二期等项目建设，目前滨江汽车城已落户汽车4s店16家，其中上海大众、荣威、五菱、别克等4家已对外营业，奔驰4s店计划12月正式开业，保时捷、宝马等高端品牌入驻待建，园区内基础设施正在全面推进；华生二期紧扣新立地块拆迁进度正在建设中。孔墅渣土中转场完成方案设计、渣土处理初步主费用估算及总平布局。轻轨2号线、油管改迁移位、小港医院三期项目、小浹江商业综合体、滨江文化中心等前期建设工作不断推进。

## **奖励扶助工作总结 特别扶助家庭干工作计划篇五**

我县坚持把人口计生工作摆在可持续发展和构建和谐社会的  
重要位置，大力下移工作重心，着力推动强基提质，全力稳定低生育水平，促进人口计生工作转型升级。

(一)主要指标完成较好。2013年度年终总人口万，已婚育龄妇女万，全县出生9185人，出生率‰，同比下降个千分点；死亡3722人，死亡率‰，同比上升个千分点；人口自然增长率‰，同比下降个千分点；符合政策生育率 %，同比下降个百分点；出生性别比(女=100)，同比下降个比点；落实节育手术8764例，同比增加974例。

(二)统计数据准确有效。以“信息化应用年”为契机，狠抓数据清理、修正，确保全员人口信息不重不漏不缺，数据准确无误。截止9月30日，全县共补充、修正数据 万项，全员人口数据平均空填率下降至，逻辑错误比例下降至。省流动

人口“一盘棋”监管平台信息反馈率每月均达100%，国家 padis 平台各项信息反馈率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反馈时效和质量效果均居全市前列。

(三)优质服务普惠于民。全面推进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精心打造人口计生重大民生工程和优质服务品牌。截止9月30日，全县已完成目标任务4492对，按工作进度目标人群覆盖率达，早孕随访率，妊娠结局随访率，实验室室间质评合格率达100%，8月2日我县在全省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管理培训班上作典型发言。扎实开展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鉴定治疗工作，新增并发症人员19人，对原105名并发症人员进行年检。今年县财政安排45万元对计生手术并发症人员进行系统治疗，解除他们的病痛。开展独生子女病残儿鉴定18例，确定11对夫妇符合再生育条件。

(四)利导政策提标扩面。进一步完善计生利益导向政策，切实做好普惠政策与计生利导政策的有机衔接。2013年，县财政共发放计生利导资金万元，其中奖励扶助资金万元，特别扶助资金万元，独生子女保健费万元，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扶助资金万元，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配套资金192万元，为尚未达到特扶对象年龄条件的6户独生子女死亡家庭和3户独生子女伤残家庭发放扶助金万元，县民政、移民、教育等部门为困难计生家庭发放救助、扶助资金万元。县财政在国家、省、市、县配套资金的基础上增发扶助资金195万元，提标扩面受惠人群达9212人。在征地补偿时，为54户领证独生子女家庭落实多分一人份额政策资金万元。

(五)依法行政规范有序。2012年10月以来，审批法律文书3554份，征收社会抚养费万元，查处“两非”典型案件4起，已结案3起。对招工、招录国家公务员、干部任用、评先评优、社会公众人物、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村(居)民委员会候选人严格把关，共审查58次2734人，否决11人；审查拟评选先进单位725个，否决2个。在计生管理与执法中，无违法、违规、违章、违纪人员，未出现因执法不当而引发集体上访或越级

上访事件和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案件。

我县计生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从省市检查、最近集中督查以及平时掌握情况来看，仍存在许多差距和问题。一是基层基础工作有待平衡发展。当前我县人口计生工作仍然存在乡与乡之间、村与村之间发展不平衡的现状。一些村人口底数不清、环情孕检服务、流动人口管理等经常性、基础性工作开展不够经常，存在育龄妇女漏管理、环孕情漏检测、节育措施漏落实、人口出生错、漏报现象。二是重点难点工作有待突破。流动人口管理缺乏有效手段，农村群众外出违法生育问题比较突出。长效节育措施落实、社会抚养费征收等难点工作欠帐大。三是计生队伍素质能力有待提高。部分乡镇计生服务所服务层次低，服务措施落实不力，政策外生育控制能力不强。计生工作人员专业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全局思维能力、群众工作能力有待于进一步提高；理论学习和研究有待进一步加强；攻坚克难、开拓创新的方式手段有待进一步创新等。一些基层计生工作人员责任心不强，存在不愿抓、不敢抓、不会抓的现象，有些组信息员对人口计生工作不闻不问、形同虚设。建议进一步完善计生工作考评机制，形成更加有利于提升人口计生基层基础水平和促进人口计生工作转型发展的考评导向。

(一)工作思路：扎实夯基础，统筹求实效，创新促转型，稳定求进步。

(二)工作目标：稳妥推进改革，全力保障先进。

(三)工作措施：

(1)着力抓好今冬明春计生“双抓”活动。一是强化宣传造势。借助多种宣传媒体，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按照统一的宣传口径强化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广泛宣传计划生育政策法规和优生优育优教知识，大力宣传计划生育“三个不变”的政策导向，向社会传递主流声音，让干部群众明白：调整完

善生育政策是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的应有之义，严格依法管理是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的基本要求，“单独”夫妇不必抢时间突击生育。县电视台开辟计生专栏报道活动动态，滚动播放计生宣传标语，定期通报活动进展情况。做好《xx县计划生育工作三十年回眸》的编撰工作。二是加强计生阵地建设。要求每个村(居、社区)投入3000元用于计生阵地建设。县财政加大对乡镇(街道)计生阵地建设经费的保障力度，对经县人口计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验收合格的建设项目，县财政将按乡镇(街道)实际投入的50%予以以奖代拨配套。三是强化孕前服务管理。各乡镇(街道)以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为切入点，对“三查四术”对象进行全面的调查摸底登记，把督促和落实党员干部及其直系亲属的“三查”到位和“四术”落实作为突破口，带动育龄群众积极落实避孕节育措施，及时参加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提高节育措施落实的及时率、有效率和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目标人群覆盖率。四是抓好信息化建设。采取进村入户核查、部门信息互通、区域信息共享等方式，进一步摸清人口底数，做好全员人口信息删重、补漏、修正等工作。要突出重点，分清主次，逐项补充、修正，彻底消除数据逻辑差错，做到育龄对象本人、档卡、手册、微机信息一致，确保基础信息完整、准确。

(2)着力抓好计划生育依法管理。积极做好符合“单独二孩”政策人群规模、生育意愿调查和政策宣传等工作，正式启动实施后，严格按政策、依程序做好审批工作。严格规范社会抚养费征收管理使用。充分发挥县人口和计划生育综合执法队、县法院计生合议庭的作用，积极有效利用法律、行政等手段，对违法生育的案件严格按程序，做到发案及时调查、查清及时征收、拖欠及时催缴，提高社会抚养费征收到位率。加强依法申请县法院强制执行力度，达到征收一宗，教育一片目的。严格按照“收支两条线”规范管理使用社会抚养费。全方位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失衡。建立健全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问题综合治理机制和胎儿性别鉴定、人工终止妊娠管理制度，严格执行机构许可准入和人员资质认定，加强对医务、技术人员职业规范培训，进一步加强孕情监测。乡

镇(街道)和部门之间加强配合，积极提供“两非”案件线索，加大医疗、计生服务机构监管力度，进一步加大打击“两非”力度，促进出生人口性别比回落。